

DB23

黑 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23/T 2281—2025
代替 DB23/T 2281—2019

地理标志产品 尚志红树莓

(征求意见稿)

起草单位：尚志市检验检测中心

联系人：张春勇

联系电话：19145127577

联系人邮箱：947342683@qq.com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23/T 2281-2019《地理标志产品 尚志红树莓》，与DB23/T 2281-2019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重新描述了术语和定义（见3.1；2019年版的3.1）；
- b) 将“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改为“产地范围”，并进行了重新描述（见4；2019年4）；
- c) 将“自然环境”改为“产地环境”，将“地貌特征”改为“环境特征”（见5和5.1；2019年版5和5.1）；
- d) 将“要求”改为“技术要求”（见6；2019年版的6）；
- e) 更改了品种要求（见6.1；2019年版的6.1）；
- f) 删除了“栽培管理和采摘”（2019年版的6.2）；
- g) 增加了“育苗和栽植”的内容（见6.1）；
- h) 增加了理化指标当中的“总酸”的相关要求（见6.5表2）；
- i) 更改了理化指标当中的“可溶性固形物”的相关要求（见6.5表2；2019年版的表2）；
- j) 删除了理化指标当中的“总糖”、“有机酸”、“糖酸比”的相关要求（见6.5表2；2019年版的表2）；
- k) 将“安全指标”更改为“卫生要求”（见6.6；2019年版的6.6）；
- l) 将“试验方法”更改为“检验方法”（见第8章；2019版的第8章）；
- m) 删除了检验方法当中“总糖”、“有机酸”、“糖酸比”的检验方法（见8.2；2019年版的8.2.2、8.2.3、8.2.5）；
- n) 删除了附录B.尚志红树莓地理标志产品栽培管理和采摘（见2019年版的附录B）；
- o) 增加了参考文献（见参考文献）。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提出。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尚志市检验检测中心、尚志市林业和草原局、尚志市农业农村局、尚志市知识产权服务与产业促进办公室、尚志市浆果协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晓娜、李久春、张瑛琪、张宪国、王建明、王普琪、刘长泽、董静、谭梦星、闫超泽、孙傲、周建翔、申晨、王青松、张恒健。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18年首次发布为DB23/T 2281-2019；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地理标志产品 尚志红树莓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尚志红树莓的术语和定义、产地范围、产地环境、技术要求、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识规定、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尚志红树莓的栽培、加工、检验、流通，亦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尚志红树莓的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12456 食品中总酸的测定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 GB/T 17924 地理标志产品 标准通用要求
- GB/T 27657 树莓
- NY/T 2637 水果和蔬菜可溶性固形物含量的测定
-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657 界定的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尚志红树莓

在国家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批准保护范围内的独特自然地理环境条件下，使用特定的红树莓品种，采用独特的栽培、加工工艺生产的红树莓。

4 产地范围

尚志红树莓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限于国家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发布的批准公告中的产地范围，东经：127° 17' ~129° 12' ，北纬44° 29' ~45° 34' ，具体见附录A。

5 产地环境

5.1 环境特征

尚志市红树莓栽培区位于张广才岭西麓，地势东高西低，海拔在 300 m~500 m 左右，森林覆盖率 70 % 以上，山区气候特征明显。

5.2 日照

尚志红树莓生长季节为 5 月~10 月，日照时数在 1250 h~1300 h。

5.3 气温

尚志红树莓生长季节为 5 月~10 月，日平均气温 17.1℃，昼夜温差 11.1℃。

5.4 降水

尚志红树莓生长季节为 5 月~10 月，降水量为 620 mm ~700 mm。

5.5 土壤

土壤为沙壤土或壤土，排水良好，有机质含量 $\geq 3.2\%$ ，PH 值为 6.2~ 6.8。

5.6 水源

尚志市境内有蚂蚁河、牯牛河、阿什河三大水系，河流 120 余条，集水面积 $9.232 \times 10^3 \text{ km}^2$ ，地表水总量 $2.463 \times 10^9 \text{ m}^3$ ，水质符合 GB 5084 要求。

5.7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应符合 GB 3095 -2012 中二级规定。

6 技术要求

6.1 品种

应选用符合尚志市种植条件的费尔杜德、波尔卡、华龙 19、秋萍、卡洛琳等品种。

6.2 育苗和栽植

采取无性繁殖方法育苗；栽植时间：4 月中、下旬或 10 月上、中旬；栽植密度： ≤ 10000 株/公顷。

6.3 质量要求

6.3.1 基本要求

应符合 GB/T 27657-2011 中 4.1 的规定。

6.3.2 质量等级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1 红树莓质量等级要求

项 目	等级		
	优等品	一等品	二等品
色泽	鲜果色泽鲜红		
气味	香气浓郁		
口味	口感酸甜		
整齐度	平均果重 5.0 g 以下, $\pm 20\%$	平均果重 5.0 g 以下, $\pm 25\%$	不作要求
	平均果重 5.0 g ~15.0 g, $\pm 15\%$	平均果重 5.0 g ~15.0 g, $\pm 20\%$	
	平均果重 15.0 g 以上, $\pm 10\%$	平均果重 15.0 g 以上, $\pm 15\%$	
果形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特征, 果形完整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特征, 允许果形有轻微缺陷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特征, 允许果形有缺陷, 不得有畸形果
碰压伤	无	有轻微碰压伤的果实不超 1%, 无汁液浸出	有轻微碰压伤的果实不超过 2%, 允许有少许汁液浸出
成熟度	不允许有未熟果和过熟果	允许有不超过 1% 的未熟果和过熟果	允许有不超过 2% 的未熟果和过熟果
聚合果的完整性	完整, 无缺失	允许果形有轻微缺失	允许果形有缺失, 但不能超过整个果实的 50%

6.4 质量容许度要求

应符合 GB/T 27657-2011 中第 5 章的规定。

6.5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2 理化要求

项 目	要 求
可溶性固形物, %	≥ 9.0
总酸, %	≤ 2.3

6.6 卫生要求

安全指标应符合 GB 2762、GB 2763 及有关规定。

6.7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7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8 检验方法

8.1 质量等级检验

8.1.1 色泽、气味、口味：采用目测、鼻嗅、口尝的方法检验。

8.1.2 整齐度、果形、碰压伤、成熟度、聚合果的完整性：按 GB/T 27657-2011 中 7.1 规定执行。

8.2 理化指标检验

8.2.1 可溶性固形物：按 NY/T 2637 规定执行。

8.2.2 总酸：按 GB/T 12456-2021 第二法规定执行。

8.3 安全指标检验

按 GB 2762、GB 2763 规定执行。

8.4 净含量检验

按 JJF 1070 规定执行。

9 检验规则

按 GB/T 27657-2011 第 8 章规定执行。

10 包装

按 GB/T 27657-2011 第 9 章规定执行。

11 标识规定

11.1 标志

11.1.1 外包装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同一批货物的包装标志，在形式上和内容上应完全统一。每一外包装应印有鲜食或速冻红树莓的标志文字和图案，对标志文字和图案暂无统一规定的，标志文字和图案应清晰、完整，集中在包装的固定部位，不能擦涂。

11.1.2 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使用应符合《关于发布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比例图的公告》规定。

11.2 标签

预包装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要求。标签上的字迹应清晰、完整、正确。

12 运输和贮存

按 GB/T 27657-2011 第 11 章规定执行。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尚志红树莓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

A.1 尚志红树莓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见图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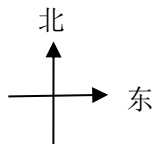


图 A.1 尚志红树莓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

参 考 文 献

- [1]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国家知识产权局令80号）
 - [2]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第354号））
 - [3]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
-